

佛光大學 創意與科技學院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107 學年度 第 16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8 年 05 月 08 日 (星期三)中午 12 點 10 分

開會地點：U327

出席人員：張志昇副教授、廖志傑副教授、高宜滂副教授、羅光志助理教授、羅逸玲助理教授、申開玄助理教授、林志冠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伍大忠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劉延濤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邱毓峰技佐

主 席：系主任 張志昇

列席人員：

請 假：

紀 錄：林憶杰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	執行情形
一、有關本系 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案	4/19-4/20 個人申請面試順利完成。
二、有關本系 107 學年度學習活動周案	本次活動已順利執行完畢，待各年級繳交成果報告、簽到表(需由 75%以上簽到)後進行經費核銷。

貳、主席報告：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有關 107 學年度申請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班學位申請，提請討論。

說 明：1. 依據本系「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第四條辦理：錄取名額及錄取名單，由本系系務會議就符合資格之申請者中審查甄選決議之。

2. 申請條件為：依據本系「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第二條規定：申請暨錄取資格：前五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佔班級排名前 40%，或具研究潛能經校內專任教師推薦者。

3. 申請者應備齊文件為：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表一份。歷年成績證明一份。其他足以證明具有學習能力之資料(如申請動機、自傳、修業計畫、專題研究計畫、獲獎紀錄等)。

4. 本年度共有 2 名同學提出申請：

(1)郭文曦同學(10515610)，全班排名 1/79。

(2)蔣汝育同學(10515668)，全班排名 2/79。

決議：兩位同學均同意予以推薦。

提案二：有關本系於 106 學年度訂定之 107 學年度起專題老師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於民國 107 年 04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6 次系務會議決議：

1. 各年級專題召集人，因涉及本系的發展目標及方向，故召集人人選由主任選定。
2. 各年級專題召集人依據教師所填專題的志願序協調決定產生年級專題配搭教師，配搭教師可每年更換。
3. 專題召集人任期兩年，但每年開會檢討成效，於第三年重新進行全面檢討。

另於民國 107 年 05 月 02 日 106 學年度第 17 次系務會議決議：

1. 各年級專題設置召集人一名，由主任選定，名單如下
一年級：葉茉俐；二年級：羅光志；三年級：林志冠；四年級：伍大忠。
2. 各年級專題配合授課的老師如下：
一年級：古京讓；二年級：羅逸玲；三年級：蔡旺晉；四年級：廖志傑、張維昌、劉呈穎。
3. 陸生班及研究所負責老師：申開玄、高宜滂
4. 有關於各年級專題目標的部分，另案討論。
5. 系展辦理，另案討論。

因 107 學年度教師異動，因此，各年級專題召集人並未全然依據 106 學年度第 17 次系務會議決議，因此提到本次會議進行檢討。

決議：1. 經說明與討論後，因 108 學年度是新舊課程交接的過渡期，先暫用老師們投票的方案：由伍大忠老師擔任一年級課程召集人；由申開玄老師擔任二年級課程召集人；由羅光志老師擔任三年級課程召集人；由林志冠老師擔任四年級課程召集人。

2. 109 學年度專題課程安排，待 108 學年度再討論。

3. 因本提案原本將就 107 年 04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6 次系務會議決議進行是否各年級召集人任期兩年的制度改變作檢討，但因討論時間不足，本案緩議，另開會議討論。

提案三：有關 108 學年度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專題課程召集人選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各年級召集人選定由主任依系的發展目標及方向選定，召集人選定之後，各召集人再去決定配合的老師。

2. 陸生班(專班、非專班)導師安排。

決議：1. 各年級專題課，除召集人之外，需配搭一名專任教師及一名業師，因各年級召集人需負責進行教師及課程之間協調工作、訂定該年級專題課程目標、進行課程規劃，並預估實行成效，因此召集人專題時數 6 小時。另一名搭配的專任教師及業師，各 3 小時。

2. 108 學年各年級專題任務及配合老師名單：

大一：讓學生了解本系 4 個學程，設計基礎能力養成，配合老師 廖志傑

大二：系學會運作與傳承、引導學生認識交通組，配合老師 劉延濤

大三：系展、陸生、競賽、鼓勵學生創作交通組作品，配合老師 羅逸玲

大四：新一代設計展，配合老師 鄭祺誠

請各年級思考業師名單。

3. 陸生班(專班、非專班)導師：高宜滂老師

提案四：有關 108 學年度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專題課程安排案，提請討論。

說明：專題課程自 107 學年度起，因配合學校排課規定(專任教師需排課 3 天，每天排課不得超過 6 小時，連續排課不得超過 4 小時)，因此將專題課程拆成兩天。

決議：粵台專班是三年級同學來系學習，因此會把這班專班學生分散打入大三專題班，跟本地生一起進行學習。

專題課程為配合共同審查需求，因此安排為同一天上課：

大一：星期四；大二：星期五；大三：星期一；大四：星期二，公務課安排在星期五。

請各教師確實遵守聘約中到校 4 天規定。

提案五：有關 108 學年度支援學院開課案，提請討論。

說明：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需支援：設計概論(W1/2-4)；創意產業概論(W4/2-4)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需支援：設計概論(W1/2-4)；創意產業專題(二)(W5/2-4)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支援課程之教師為：高宜滂老師、羅世杰老師(因教師異動，簽請同意羅老師超鐘點 1 小時)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支援課程之教師為：羅世杰老師、廖啟恆老師。

決議：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設計概論：伍大忠老師、廖志傑老師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創意產業概論：高宜滂老師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設計概論：羅世杰老師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創意產業專題(二)：廖啟恆老師

肆、臨時動議

散會：下午 3 點 10 分